

证券代码：830922 证券简称：裕荣光电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光纤、石英石等材料；接受关联方房屋租赁业务	5,000,000.00	367,096.30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光缆、光器件等商品，向关联方提供房屋租赁等业务	5,000,000.00	1,867,108.36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无偿个人担保	55,000,000.00	29,500,000.00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
合计	-	65,000,000.00	31,734,204.66	-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审计报告的数据为准。

（二）基本情况

1. 为向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股权质押担保、房产抵押

担保等）的关联方为周翌东、杨磊。周翌东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磊系公司董事及持股 5%以上股东。

2.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光纤、石英石等材料的关联方分别为江苏仙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古河化工有限公司、北京裕荣众联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江苏仙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海门裕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翌东持有其 22.5%股权企业，上海古河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财务总监及持股 5%以上股东徐英龙持有其 100.00%股权，北京裕荣众联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11.77%的联营企业。

3. 向关联方销售光缆、光器件等商品的关联方为上海古河化工有限公司、北京裕荣众联科技有限公司。其中，上海古河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财务总监及持股 5%以上股东徐英龙持有其 100.00%股权，北京裕荣众联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11.77%的联营企业。

4.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租赁业务及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房屋租赁业务为江苏仙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仙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海门裕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翌东持有其 22.5%股权企业，其承租海门裕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厂房，同时又将其承租的部分厂房承租给公司作为员工宿舍。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因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涉及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经双方协商确定，实行市场定价，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关联方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额度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